

华南农业大学文件

华南农教〔2020〕20号

关于印发《华南农业大学 深圳市华大基因学院 “生物信息学本科创新班”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学院、部处、各单位：

《华南农业大学 深圳市华大基因学院“生物信息学本科创新班”实施方案》已经学校同意，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华南农业大学
2020年5月28日

华南农业大学 深圳市华大基因学院“生物信息学本科创新班”实施方案

根据《华南农业大学 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合作框架协议》，为适应生物信息学研究及其产业发展对专业人才的需求，规范和细化双方合作开设“生物信息学本科创新班”（以下简称创新班）项目管理，特制定本方案。

一、合作方式与机制

（一）确定日常联络机构。联络机构主要负责组织、协调双方的合作事项。华南农业大学由教务处负责相关协调工作，生命科学学院（以下简称华南农大生科院）具体负责创新班的各项工作；深圳市华大基因学院（以下简称华大学院）受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的委托，全面负责组织对接创新班项目在华大方面的各项工作。

（二）建立交流合作制度。双方所属部门分别开展灵活多样的交流与合作活动，进一步拓展创新人才培养的合作领域和发展空间。

二、学生选拔

华南农大生科院根据华大学院每年反馈的实际需求和人才培养愿景，按照“双向选择、择优录取”的原则，从2020年起，每年9月中旬从生物科学和生物技术专业三年级本科生中选拔

10 名左右（具体名额以实际为准）优秀学生组建“生物信息学本科创新班”，在大四期间进入华大进行为期 1 年的学习培养。

三、人才培养

1. 华大学院根据学生所属专业特点和要求，制定创新班人才培养计划，经双方商定后实施。

2. 华大学院负责创新班学生在华大期间的教学安排，选派具有一定专业理论水平和教学能力的专家进行课程教学，担任学生实习与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并按华南农业大学的相关规定对学生学习、实习、毕业论文（设计）等进行考核，保存好试卷、成绩、实习报告、毕业论文（设计）等相关资料。

3. 华南农大生科院协助华大学院做好教学工作安排，负责选派学生的课程及学分对接和认定工作。原则上，创新班学生在华南农大和华大学院修读的总学分应不少于华南农大生科院同专业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中规定的应修学分。

4. 创新班学生完成学业后，由华南农大负责审定学生毕业资格，颁发学历证书和学位证书。

四、学生管理

1. 华南农大生科院和华大学院双方安排专人组成创新班管理办公室，协调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学习、生活及日常事务。

2. 学生进入华大学习期间，华大学院具体负责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安全工作、学习、生活及日常管理。

3. 华大学院为学生提供学习场所和必要生活条件。

4. 学生在华大大学习期间，其户口、党团组织关系等保留在华南农大，享受在校生的一切权益。

五、其它事项

本方案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署补充协议。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深圳市华大基因学院

华南农业大学党政办公室

2020年5月28日印发
